

安徽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34109920260709000205

采购单位（甲方）：安徽省徽州师范学校

供货商（乙方）：黄山航亮暖通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安徽省电子卖场（框架协议）项目协议书》《安徽省政府采购“徽采云”电子卖场框架协议供应商承诺书》等签署本合同。

一、采购标的

金额单位：2880 元

采购计划信息	商品信息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总价	关联计划总额	政策要求	产地类型
采购目录：空调机 【集中采购】	GREE 格力 KFR-35GW/(35563)FN hAa-B2JY01 变频二级 1.5P 壁挂式分体空调	1 台	2800	2800.00	2800.00	节能	国产
	[开墙洞] 开墙洞（砖墙）	1 个	50	50.00	50.00		
	[支架] 普通支架	1 付	30	30.00	30.00		

备注：

合同总价包含但不限于空调、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规费税金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维保、内外机连接铜管、冷媒管和冷凝水管敷设、制冷剂填充、相匹配的空调漏保开关、空调开孔、支架、线路增设等为满足安装条件而产生相应安装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所有费用。质保期 6 年。

二、支付与交付：

1、货物包装与交付

乙方在约定时间内，按照《安徽省政府采购“徽采云”电子卖场管理办法》《安徽省政府采购“徽采云”电子卖场框架协议供应商承诺书》《安徽省政府采购“徽采云”电子卖场框架协议商品管理要求》有关规定将产品及技术文件等附随材料交付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及收货人处。

2、安装与验收

乙方应在 6 月 10 日前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学校空调供货、安装、调试，不因学校现场实际情况额外向甲方追加合同造价。如甲方或其他不可抗拒的原因造成工程延期，乙方不承担延期责任。乙方应严格遵守安全法律法规，采取安全保障措施，保障人员安全。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承

担。甲方在收到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安徽省政府采购“徽采云”电子卖场框架协议供应商承诺书》《安徽省电子卖场（框架协议）项目协议书》约定的验收标准或质量要求对商品进行验收。

3、货款结算

验收项目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发票并在系统中上传发票。甲方应于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款打至乙方指定账户。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三、售后服务

货物质保期自甲方收货之日起至质保期（六年）届满且经甲方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商品的退换及售后服务按照《安徽省政府采购“徽采云”电子卖场框架协议供应商承诺书》及各类商品各自的国家标准执行。质保期届满后，乙方对本合同项下货物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且维修时只收取所需维修部件的成本费，服务内容应与质保期内的要求相一致。

格力官方客服400-836-5315，负责解答用户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

四、安装调试要求

1. 所有涉及校内、电工作业、焊接与热切割作业、制冷与空调作业、高空作业等特种作业的人员，必须持有有效特种作业操作证上岗严禁无证作业；作业前需开展全面安全风险评估，规范设置安全警示标识。高处作业安装人员须持有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高处作业操作证》，且证件在有效期内。电气作业由持证电工操作，严格按《用电安全导则》（GB/T 13869-2017）操作，禁止违规用电，断电安装时悬挂“禁止合闸”警示牌，完工后恢复供电前检查线路绝缘电阻。

2. 所有安装人员购买工伤保险及意外伤害险。

3. 作业人员进入安装现场必须佩戴安全帽、安全带、绝缘防护用、防滑鞋等安全防护装备，安全带需高挂低用，安全绳固定在牢固可靠的位置。室外机安装人员必须使用五点式安全带，双人双绳高空作业防护系统。作业过程中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落实专人现场监护制度，严禁违规操作、冒险作业。

4. 高空作业（室外机安装高度 $\geq 2\text{m}$ ）须佩戴安全带、安全帽，设置安全绳及防坠网；需设置安全警戒线，禁止无关人员进入作业区域，安装区域设置警示隔离带，非安装人员禁止入内。

5. 遇六级及以上强风、暴雨等恶劣天气，暂停高空作业。

6. 支架及紧固件须符合国家标准，承重能力 $\geq$ 室外机自重4倍，单独设置空调专用线路，安装漏电保护开关。安装完成后需检查空调设备的运行状态，及时发现并处理设备故障和安全隐患。

7. 乙方提供的产品室外机、室内机及压缩机须为同一制造商（或其下属子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参股公司）生产。

五、知识产权及其他民事权利的保护

乙方保证向甲方交付的货物等，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商业秘密、其他知

识产权或其他民事权利。若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则乙方应负责消除甲方拥有并使用乙方交付的货物等所存在的全部法律障碍，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六、违约责任

- 1、甲方逾期支付货款或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10%的违约金。
- 2、乙方逾期供货的，自逾期之日起，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并赔偿甲方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应赔偿甲方所有实际损失；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完成安装调试（如有）的，参照前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3、乙方违反本合同的有关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等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保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参照本条第2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七、合同生效及其他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安徽省政府采购“徽采云”电子卖场管理办法》《安徽省政府采购“徽采云”电子卖场框架协议供应商承诺书》《安徽省政府采购“徽采云”电子卖场框架协议商品管理要求》《安徽省电子卖场（框架协议）项目协议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

本合同一式2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1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可友好协商解决或向集采机构反映。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

八、其他补充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合同》之签章页）

此项目为政府采购项目

甲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

地址：安徽省黄山市歙县斗山街48号

电话：0559-6533292

开户银行：工行歙县开发区支行

账号：1310232009000002357

签订日期：2026年7月11日

乙方（公章）：黄山航亮暖通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歙县支行

账号：12762001040018372

签订日期：2026年7月11日